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3月20日15:00在上海市宝山区长虹路303号4栋骏恺环境四楼会议室现场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柏亚坤主持。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并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监事会

对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(3)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2017年度取得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,407,935.98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1,877,641.78元，本次期末利润不分配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2017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07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3月21日